

开封市顺河回族区 2025 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标段

中标候选人公示

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受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就开封市顺河回族区 2025 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进行公开招标，于 2025 年 06 月 13 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进行开标和评标活动。定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定标委员会按照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于 2025 年 06 月 23 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标室通过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现将本次第一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1.1、项目名称：开封市顺河回族区 2025 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1.2、招标编号：HYJS-2025-KF-0417

1.3、建设地点：开封市顺河回族区

1.4、建设内容：开封市顺河回族区都市花园等小区：1、改造混凝土路面 2674 平方米，改造环保砖路面 3304.5 平方米；2、改造修复 DN300~DN400 排水管网 2586 米，修复检查井 275 个，管网清淤 369 立方米；3、修复建筑屋顶 636 平方米，改造非机动车库 479 平方米，修整小区绿化及公共空间 4756 平方米；4、增加充电设施 13 套，增加室外照明 65 盏，增加小区门禁 4 套等配套设施。

1.5、总投资额：4474076.35 元

1.6、工程质量：第一标段：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1.7、计划工期：第一标段：90 日历天

1.8、招标范围：第一标段：施工标段本项目施工图文件（含图纸变更）、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 工程缺陷责任期（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

1.9、标段划分：本项目共计两个标段。

第一标段：开封市顺河回族区 2025 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施工。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第一标段：

2.1.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1.2、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1.3、（1）拟派项目经理须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具有有

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不得存在其他在施在建项目（出具无在建承诺书；若工程项目经理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的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不予认可）；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具有建设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2）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在职人员（应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提供近三个月内按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查询清单为准需社保部门盖章或网上查询网页截图，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2.2、财务要求：2023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状况。（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所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2.3、信誉要求：

（1）本项目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以上网站查询截图（查询对象：企业，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2）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黑名单及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查询对象包含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2.4、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

2.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截图）；

2.6、投标人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安全事故、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以及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开标时间：2025 年 06 月 13 日 09 时 20 分

评标时间：2025 年 06 月 13 日 10 时 20 分

定标时间：2025 年 06 月 23 日 14 时 00 分

四、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刘辉、郭永芳、王新民、李广生、刘卿瑜

定标委员会成员名称：张虎、孔德华、许恒

五、核查信息

第一标段核查内容：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经理资质、项目主要人员（证书、劳动合同、社保）、财务状况、企业业绩、企业信誉（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不良记录（查询对象包含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进行核查。

本项目由招标人组成的定标委员会成员对 11 家定标候选人进行逐一核查，经核查：

第一标段：所有定标候选人均通过定标核查，进入定标程序。

六、中标候选人信息如下

中标候选人单位全称：林州市华源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投标价格：4192457.94 元；

工期：90 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项目经理：尚现红；

证书名称：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豫 241131562743。

七、公示时间

2025 年 06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6 月 26 日（3 日）

八、发布媒介

本次公示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向招标人提出异议，逾期将不再受理，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若异议人对答复仍有异议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异议人可在公示之日起 10 日内（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提出投诉。（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站重要文件栏中有工程建设项目异议、投诉文本格式及要求）。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刘卿瑜

电 话：13781116311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天运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兴南路与寿丰街交叉口西北 150 米凯利国际 A 座 28 楼

联系人：宋珂

联系方式：13523068151

行政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开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 话：0371-23859565

